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渭南市消防救援支队 的 重型地震灾害救援专业队装备建设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急救背囊、心电监测仪、地震医疗救援箱组、水域医疗救援箱组、医疗药品箱组、医疗器材箱组、医疗装备箱组、折叠诊疗床、救援脊柱板、口罩、药盒、医疗帐篷、急救包，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金华开源应急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24 人，营业收入为 1,708.12 万元（大写：壹仟柒佰零捌万壹仟贰佰元），资产总额为 1,414.23 万元（大写：壹仟肆佰壹拾肆万贰仟叁佰元），属于 小型企业；
2. 检水检毒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天尔分析仪器（天津）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66 人，营业收入为 2,986.286 万元（大写：贰仟玖佰捌拾陆万贰仟捌佰陆拾元），资产总额为 1,699.658 万元（大写：壹仟陆佰玖拾玖万陆仟伍佰捌拾元），属于 小型企业；
3. 血氧饱和度监测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上海雍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3 人，营业收入为 324 万元（大写：叁佰贰拾肆万元），资产总额为 786.5 万元（大写：柒佰捌拾陆万伍仟元），属于 微型企业；
4. 便携式心电图机，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广州市三锐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51 人，营业收入为 1,131 万元（大写：壹仟壹佰叁拾壹万元），资产总额为 3,614 万元（大写：叁仟陆佰壹拾肆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5. 便携式除颤仪，属于 工业 行业；制造商为 苏州维伟思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86 人，营业收入为 6,339 万元（大写：陆仟叁佰叁拾玖万元），资产总额为 21,756 万元（大写：贰亿壹仟柒佰伍拾陆万元），属于 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西安智林伟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6月29日

注：

- 1、供应商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结合自身实际，确定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型。
- 2、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均填0，根据提交投标（响应）文件时的实际情况填写企业类型。
- 3、供应商不属于中小企业的，无需提供此声明。